

新闻传播学院新闻学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2020 版）

学院简介

我院前身是 1994 年成立的文学院新闻系，1995 年开始本科招生。新闻传播学院成立于 2013 年 6 月，目前拥有新闻学、广播电视学、网络与新媒体和播音与主持艺术四个本科专业。2000 年，开始招收新闻学、传播学两个研究方向得硕士研究生（传播学方向下，另设一个编辑出版方向）。2011 年，成为全国首批招收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单位。2013 年成为湖北省重点新闻与传播学科。学院拥有新闻传播学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和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授予点，与文学院共建“文化传播学”二级博士点。学院现有全日制本科生 500 余名，硕士研究生 200 余名。

新闻传播学院在 20 余年办学历史中，已拥有一支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师资队伍。学院现有 38 名专任教师，其中教授 8 人，副教授 21 人，讲师 9 人，高级职称教师占总数的 76%；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有 38 人，博士学位拥有率 100%。专任老师中拥有媒体经验的老师有 12 人，比重达 43%。目前，学院还有计划地推进在职教师赴新闻媒体挂职锻炼，截至 2022 年，已有 11 人赴省内主流媒体挂职锻炼。与此同时，先后有 8 名媒体人士到学院兼任任教。学院鼓励青年教师赴海外进修，截至 2014 年已有 8 人赴海外访学、交流。学院积极推行国际化战略，已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韩国、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知名高校建立了学生交换、教师科研等多种合作关系。

学院注重实验教学。国家级文科综合实验教学中心拥有大型数字化演播厅、智慧教室、各种影视设备、网络设备和苹果电脑 1000 余台，能为我院学生提供影视拍摄、制作、演播，新媒体制作，广告制作，报纸编辑等各种实验。学院打造了恽代英采访团、摄影、纪录片、微电影、品牌营销、报纸编辑等 9 个工作坊，为学生提供实践基地。学院建立的中央在汉媒体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被批准为湖北省示范基地。学院资料室图书文献、专业期刊齐全，检索便利，拥有图书资料 10000 余册，中外文专业期刊近 200 种。

学院以培养天下学子为己任，以“面向社会，培养能手”为目标，全面促进学生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提升。本科生多次在全国大学生重大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其中，2004 级聂夏获得 2006 年“平遥国际”摄影奖新人奖金奖。2005 级贾代腾飞获第八届华赛新闻组照金奖。2011 级学生彭西婷获全国大学生“挑战杯”比赛三等奖。2014 年，我院“恽代英新闻采访团”被评为团中央“镜头中的‘三下乡’”“好团队”奖、湖北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先进集体。本科生和研究生就业率均达到 93% 以上，受到用人单位的青睐和好评。

专业编号：422

专业代码：050301

一、专业简介

新闻学专业是华中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最早开设的专业。1994年，依托华中师范大学文学院开设新闻学专业，并成立新闻系。经过近20年的积累，已为社会培养和输送了近20届本科毕业生，分布在国内及湖北省各大知名媒体。

新闻学专业在教学中除了注重学生对新闻史、新闻理论和新闻实务等知识的全面讲授外，还开设了大量与政治学、经济学、文化学、社会学等交叉学科领域的专业选修课，以提高学生的采、写、编、评、摄等业务素养与技能。通过大量的实验、课外活动和专业实习等环节，注重对学生新闻理念与操作素质的培养。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融合媒体”时代能胜任新闻传播、新闻教育、新闻管理、新闻研究、出版宣传工作以及其他文化工作的专门人才，并为研究生教育提供优质生源。本专业学生应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系统的新闻传播理论知识、跨媒介的传播技能、良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有较宽的知识面，有较强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社会活动能力及初步的科研能力；能较好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强的听、说、读、写能力。在熟悉我国新闻、宣传政策法规的基础上，胜任政府部门、新闻与出版单位、学校、大型企事业单位等从事采编、公关策划以及经营管理等工作的复合型专门人才。

三、基本要求

1. 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政策水平，遵守法律、能够把握现代新闻业的职业理念，了解新闻工作的方针政策与法规，恪守职业道德。

(2) 熟练掌握新闻传播学基础理论和知识，具备从事“融合媒体”时代新闻采编工作的基本技能；

(3) 具备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与一定的实践动手操作能力，具备一定的社会活动能力和初步的科研能力；

(4) 有较强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能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

2. 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需修满规定的130个总学分，同时，完成所有实践实验教学环节，（且我校2019年9月新进校学生必须在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中选修1门2个学分的艺术类课程或在学校通识教育普通选修课程中或艺术类专业课程中合计选修2个学分的艺术类课程合格），外语考试成绩等符合华中师范大学本科毕业生的要求，通过论文答辩

者，准予毕业。

四、主要课程

新闻学概论、传播学概论、中国新闻史、外国新闻史、新闻采访理论与实践、新闻写作理论与实践、新闻编辑、新闻摄影、新闻评论、马列新闻论著选读、国际传播、媒介与社会等。

五. 学制及授予学位

学制：4年

学分：150个（通识必修课、通识核心课、通识选修课、专业主干课程、个性发展课程合计为130分+实践教育20分）

授予学位：文学学士

六. 课程教学学分、学时分布表

类别	课类		学期											总计	百分比	
			— 1	— 2	— 3	二 1	二 2	二 3	三 1	三 2	三 3	四 1	四 2			四 3
学 分	通识 教育 课程	通识必修课	11	8	0	8	6	0	0	0	0	0	0	2	35	26.92
		通识核心课	0	0	0	0	0	0	2	2	0	2	2	0	8	6.15
		通识选修课	0	2	0	2	2	0	0	0	0	0	0	0	6	4.62
	专业主干课程		8	8	0	12	14	0	10	6	0	0	0	0	58	44.62
	个性发展课程		0	2	2	2	0	4	6	4	0	3	0	0	23	17.69
	小 计		19	20	2	24	22	4	18	12	0	5	2	2	130	100.00

类别	课类		学期											总计	百分比	
			— 1	— 2	— 3	二 1	二 2	二 3	三 1	三 2	三 3	四 1	四 2			四 3
学 时	通识 教育 课程	通识必修课	176	128	0	128	96	0	0	0	0	0	0	32	560	26.92
		通识核心课	0	0	0	0	0	0	32	32	0	32	32	0	128	6.15
		通识选修课	0	32	0	32	32	0	0	0	0	0	0	0	96	4.62
	专业主干课程		128	128	0	192	224	0	160	96	0	0	0	0	928	44.62
	个性发展课程		0	32	32	32	0	64	96	64	0	48	0	0	368	17.69
	小 计		304	320	32	384	352	64	288	192	0	80	32	32	2080	100.00

七. 课程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开课学期	学分	学时分配表			周学时	先行课	考试方式	双学位课	课程课类	备注	
					授课	研讨	实验/实践							
通识教育课程	35000011	大学英语读写译 1	1	2	26	/	/	3	/	1	/	文	/	
	35000012	大学英语视听说 1	1	2	26	/	/	3	/	1	/	文	/	
	33001100	大学体育 1	1	1	26	/	/	3	/	1	/	体	集中排课	
		军事理论课	1	1										
		形势政策课	1	2										
	35000021	大学英语读写译 2	2	2	32	/	/	2	35000011	1	/	文	/	
	35000022	大学英语视听说 2	2	2	32	/	/	2	35000012	1	/	文	/	
	33002100	大学体育 2	2	1	32	/	/	2	/	1	/	体	学生选课	
	35000031	大学英语读写译 3	3	2	32	/	/	2	35000021	1	/	文	/	
	35000032	大学英语视听说 3	3	2	32	/	/	2	35000022	1	/	文	/	
	33003100	大学体育 3	3	1	32	/	/	2	/	1	/	体	学生选课	
	34000025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5	64	0	16	3	/	3	/	文	/	
	3400002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1	3	43	0	5	3	/	3	/	文	/	
	3400002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3	42	0	6	3	/	3	/	文	/	
	3400002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3	43	0	5	2	/	3	/	文	/	
	33004100	大学体育 4	4	1	32	/	/	2	/	1	/	体	学生选课	
	34000029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1-8	2	32	/	/	2	/	1	/	/		
	选修课	核心通识课	模块 1: 数学与自然科学		2	从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目录中分模块修读 8 个学分 (原则上从四个模块中修读三个及以上模块课程)								
模块 2: 哲学与社会科学				2										
模块 3: 人文与艺术				2										
模块 4: 教育学与心理学				2										
31001005		计算机基础		2	一般通识课①									
一般通识课修读要求: 6 个学分														
专业主干	专业基础	20720018	新闻摄影	1	2	18	0	14	3		3	是	文	
		20720019	广告学概论	1	2	26	6	0	3	/	1	是	文	
		20720020	中国新闻史	1	2	32	0	0	3	/	1	是	文	
		20700001	新生研讨课(新闻传	1	2	32	/	/	3		1	是	文	合

课程类别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开课学期	学分	学时分配表			周学时	先行课	考试方式	双学位课	课程课类	备注	
					授课	研讨	实验/实践							
课 课		播前沿)												
	20720022	公共关系学	2	2	26	6	0	2	/	1	是	文	合	
	20720023	外国新闻史	2	2	32	0	0	2	/	1	是	文		
	20720024	新闻采访理论与实践	2	2	26	6	14	2	/	1	是	文		
	20720036	中国现当代文学经典	2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35	中国古代文学经典赏析	3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25	新闻写作理论与实践	3	2	26	6	0	2	/	1	是	文		
	20720026	新闻编辑学	3	2	26	0	6	2	/	1	是	文		
	20720027	新闻学概论	3	2	24	8	0	2		1	是	文		
	20720028	传播学概论	3	2	32	0	0	2		1	是	文		
	20720037	中国现当代社会思潮	3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29	新闻道德与法规	4	2	24	8	0	2		1	是	文		
	20720030	新媒体概论	4	2	24	8	0	2		1	是	文		
	20720031	马列新闻原著选读	4	2	28	4	0	2	/	1	是	文	/	
	20720032	社会调查方法	4	2	32	0	14	2	/	3	是	文	混合	
	20720038	西方现代哲学思潮	4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39	新媒体新闻报道	4	2	32	0	0	2	/	3	/	文	合	
	专业 必修 课	42221041	舆论学	4	2	32	0	0	2	/	1	是	文	
		42221042	新闻心理学	5	2	32	0	0	2	/	1	是	文	
42221043		媒介经营与管理	5	2	24	8	0	2	/	1	是	文		
42221044		深度报道	5	2	26	6	0	2	/	3	是	文		
42221045		中外名记者研究	5	2	32	0	0	2	/	3	是	文		
49723005		传播学研究方法	5	2	26	6	0	2	/	3	是	文	小班	
42221048		媒介与社会	6	2	32	0	0	2	/	3	是	文		
20720033		新闻评论	6	2	26	6	0	2		1	是	文		
42221049		媒介受众分析	6	2	24	8	0	2	/	3	是	文		
个性 发展 课程	专业 学术 型 选修 课	42221050	摄影创作实践	1 小	2	18	0	14	2	新闻摄影	3	/	文	合
		42322060	非线性编辑	2	2	18	0	14	2	电视摄像	1	/	文	合
		42221051	媒介素养	2	2	24	8	0	2	/	3	是		
		42221052	文化学概论	2	2	32	0	0	2		3	/	文	
		42320044	电视摄像	2	2	18	0	14	2		1	/		
		42320046	广播电视节目主持	2 小	2	18	0	14	2	/	3	/	文	合
		42320047	广播电视概论	3	2	26	6	0	2	/	1	是	文	合
		42322222	数字时代的媒介	3	2	32	0	0	2	/	3	/	文	英文
		49723003	新媒体发展前沿	5	2	22	10	0	2	/	3	是	文	/
		42221053	跨文化传播	5	2	32	0	0	2	/	3	是	文	英文
		42221054	西方报刊作品选读	5	2	24	8	0	2	/	3	/	文	英文

课程类别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开课学期	学分	学时分配表			周学时	先行课	考试方式	双学位课	课程课类	备注
					授课	研讨	实验/实践						
业													

八、实践教育

内容	学分	开设时间
专业（教育）见习	2	
专业（教育）实习	8	
毕业论文（设计）	6	
社群教育	4（含劳动教育 2 学分，其中劳动理论教育 0.5 学分，劳动实践教育 1.5 学分）	
总计	20	

1. 实践实验教学环节

本专业见习安排在第 6 学期以前的寒暑假或课外时间，由学生自行联系。专业实习安排在第 5 学期或第 3 小学期，由学院统一组织。毕业论文撰写时间为第 7 学期，答辩安排在第 8 学期。

2. 社群教育

本专业须修读 4 个社群教育学分。其中，必须修读 2 个学分的劳动教育（包含 0.5 个学分的劳动理论教育和 1.5 个学分的劳动实践教育）。学生还可以选择在学院设立的 9 个工作坊（摄影、新闻采访、纪录片、微电影、品牌创意、播音主持、大学生乐读、创意实践）中选择其中一个，工作满 2 年，工作成绩获指导老师认可，可以获 4 个学分。另外，学生参加科研项目训练，社会实践活动，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获得省部级以上重要奖励，获取专业等级证书、应用技能证书等，可以获得相应学分。具体办法见下表。

项 目	学分及说明
新闻摄影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 4 学分
新闻采访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 4 学分
1.新闻专业奖	1. 获平遥国际摄影奖、荷兰国际新闻奖、中国国际新闻奖 4 学分。 2. 获中国新闻奖 3 学分。
2.大学生国家创新创业项目（A 类）并结项	主持人 3 学分，第一、第二、第三参与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
3.大学生科研项目（B 类）并结项	主持人 2 学分，第一、第二参与者分别获 1 学分、0.5 学分。
4.大学生科研项目（C 类）并结项	主持人 1 学分。
5.发表科研论文或出版著作	1.CSSCI 论文第一作者 4 学分；第二、三作者分别 3 学分、2 学分。 2.华中师范大学《大学生学报》（第一作者 1 学分，第二作者 0.5 学分）。 3. 一般期刊论文 1 学分（仅限第一作者）。 4.独立或主编 4 学分；参编。 5.按参编字数 3 万字以上、2 万字以上、2 万字以下三个等级，经学校素质教育基地办公室认定，可获得 3 学分、2 学分和 1 学分。
6.大学生科研成果奖	1、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 3 学分、2 学分、1 学分。一等奖第二、三作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二等奖第二、三作者获 1 学分、0.5 学分；三等奖第二作者获 0.5 学分。 2.校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一等奖第二作者获 1 学分，二等奖第二作者获 0.5 学分。

项 目	学分及说明
7.大学生“挑战杯”获奖	1.国家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3学分、2学分、1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四参与者分别获2学分、1学分、0.5学分；二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1学分、0.5学分；三等奖第二参与者获0.5学分。 2.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2学分、1学分、0.5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1学分、0.5学分；二等奖第二参与者获0.5学分。
8.大学生获得行业认可的专业证书	1.全国性的注册证书2学分。 2.其他专业证书1学分。 3.专业证书的学分认定由各系组织专家认定。
9.学生参加教师科研项目	1.具体参加学生人数由课题主持人认定。 2.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主持人可认定的5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4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重点项目主持人可认定4个学生，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3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项目支持人可认定3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2学分；省级（包括武汉市）社科与自然科学项目可认定2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1学分；横向项目可认定1个学生，学生可获得0.5个学分。
9.学生参加教师科研项目	1.具体参加学生人数由课题主持人认定。 2.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主持人可认定的5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4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重点项目主持人可认定4个学生，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3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项目支持人可认定3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2学分；省级（包括武汉市）社科与自然科学项目可认定2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1学分；横向项目可认定1个学生，学生可获得0.5个学分。
10.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技术、外观设计等（有证书）	提供相关组织证明，3学分。
11.创业实践	自主创业取得成功经验并提供相关创业证明，经院系评定小组认定，2学分。
12.假期社会实践或学习兼职实践	参加各类实践活动不少于20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学分。
13.志愿工作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20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学分。
14.社会工作	1.担任各年级学生干部且考核合格，由有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学分。 2.一年内参加社团活动不少于20学时，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学分。
15.技能培训	1.WSK、TOEFL、GRE、雅思考试过线，3学分。 2.非英语专业获取英语六级考试，2学分。 3.获取专业英语八级证书，2学分。 4.获取其他外语等级证书，1学分。 5.全国计算机软件水平考试证书，2学分。 6.计算机等级证书，1学分。 7.获取双学位，2学分。 8.获取辅修证书，2学分。
16.行业培训	参加行业培训一周以上取得证书，1学分。

九、说明

1. 本专业实行大类打通培养。一二年级与广播电视专业和网络与新媒体专业的专业基础课相同。
2. 本专业毕业要求：
学生满足下列全部要求准予毕业：①修满130个课内学分（各类课程学分见学分布表）；②完成毕业论文；③完成专业见习2个学分和专业实习8个学分；④完成社群教育4个学分。
3. 各类课程学分的修读

(1) 大学英语采取分级教学，具体修读方式见《华中师范大学大学英语分级教学实施方案》。

(2) 大学体育采取体育俱乐部制，具体修读方式见《大学体育俱乐部课程修读规则》。

(3) 信息应用能力：信息应用能力必须通过学校认定，方可毕业。认定合格资格可以有三种方式：一是入学时通过学校组织的校内测试；二是获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证书；三是测试不合格或没有获取相关等级证书的，需要选修校内开设的《信息应用能力》课程，并考核合格。

(4) 新生研讨课分不同专题，具体修读方式见《新生研讨课实施方案》。

(5) 通识教育核心课由学生从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目录中分模块选修。学生必须修读 8 个学分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学生在数学与自然科学、哲学与社会科学、人文与艺术、教育学与心理学四个模块中选择修读，获得的 8 个学分必须涵盖三个以上模块，修读课程不得与本专业课程重复或相近。

(6) 通识教育普通选修课 6 个学分可以由学生在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和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以外建设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中选择修读，选择修读模块不受现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建设分类限制，自由选课。也可以由学生选择修读本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课程。素质拓展课程 5 个学分包括形势政策课、就业指导课、大学生心理健康课等。

(7) 个性发展课

个性发展课程分专业学术型、交叉复合型、创新创业型三种类型。选择专业学术型发展学生应修读 23 个学分的专业选修课程；选择交叉复合型发展的学生修读 23 个学分的任意选修课程，选修课程可以在全校范围内自由选课；选择创新创业型发展学生修读 23 个学分的以创新创业课程为主的选修课程。

4. 注册辅修专业的学生，应从本专业标注为双学位的课程中选择修读，修满 25 个学分可申办辅修证书，修满 44 个学分并完成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可申办辅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

5. 每学年第三学期主要安排：

教学课程包括：

- (1) 学校建设开设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
- (2) 学校自开或基于网络资源采用混合式教学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 (3) 聘请境内外高水平教师讲授的国际化通识性课程或讲座；
- (4) 部分新生研讨课程；
- (5) 校内外主辅修和双学位课程；
- (6) 语言强化课程。

十. 社群教育平台

设置 3-5 个社群教育学分。学生参加科研项目训练、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获得省部级以上重要奖项、获取专业等级证书、应用型技能证书等，由学院相应认定社群教育学分。

项 目	学分及说明
品牌创意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 1 学分

大数据研究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 1 学分
1.新闻专业奖	1. 获平遥国际摄影奖、荷兰国际新闻奖、中国国际新闻奖 4 学分。 2. 获中国新闻奖 3 学分。
2.大学生国家创新创业项目（A 类）并结项	主持人 3 学分，第一、第二、第三参与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
3.大学生科研项目（B 类）并结项	主持人 2 学分，第一、第二参与者分别获 1 学分、0.5 学分。
4.大学生科研项目（C 类）并结项	主持人 1 学分。
5.发表科研论文或出版著作	1.CSSCI 论文第一作者 4 学分；第二、三作者分别 3 学分、2 学分。 2.华中师范大学《大学生学报》（第一作者 1 学分，第二作者 0.5 学分）。 3. 一般期刊论文 1 学分（仅限第一作者）。 4.独立或主编 4 学分；参编。 5.按参编字数 3 万字以上、2 万字以上、2 万字以下三个等级，经学校素质教育基地办公室认定，可获得 3 学分、2 学分和 1 学分。
6.大学生科研成果奖	1、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 3 学分、2 学分、1 学分。一等奖第二、三作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二等奖第二、三作者获 1 学分、0.5 学分；三等奖第二作者获 0.5 学分。 2.校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一等奖第二作者获 1 学分，二等奖第二作者获 0.5 学分。
7.大学生“挑战杯”获奖	1.国家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 3 学分、2 学分、1 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四参与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二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 1 学分、0.5 学分；三等奖第二参与者获 0.5 学分。 2.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 1 学分、0.5 学分；二等奖第二参与者获 0.5 学分。
8.大学生获得行业认可的专业证书	1.全国性的注册证书 2 学分。 2.其他专业证书 1 学分。 3.专业证书的学分认定由各系组织专家认定。
9.学生参加教师科研项目	1.具体参加学生人数由课题主持人认定。 2.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主持人可认定的 5 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4 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重点项目主持人可认定 4 个学生，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3 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项目主持人可认定 3 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2 学分；省级（包括武汉市）社科与自然科学项目可认定 2 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1 学分；横向项目可认定 1 个学生，学生可获得 0.5 个学分。
10.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技术、外观设计等（有证书）	提供相关组织证明，3 学分。
11.创业实践	自主创业取得成功经验并提供相关创业证明，经院系评定小组认定，2 学分。
12.假期社会实践或学习兼职实践	参加各类实践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3.志愿工作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4.社会工作	1.担任各年级学生干部且考核合格，由有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2.一年内参加社团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5.技能培训	1.WSK、TOEFL、GRE、雅思考试过线，3 学分。 2.非英语专业获取英语六级考试，2 学分。 3.获取专业英语八级证书，2 学分。 4.获取其他外语等级证书，1 学分。 5.全国计算机软件水平考试证书，2 学分。 6.计算机等级证书，1 学分。 7.获取双学位，2 学分。

	8.获取辅修证书，2 学分。
16.行业培训	参加行业培训一周以上取得证书，1 学分。

十一. 说明

1. 建议本专业的学生至少选修 3—5 门文史哲方面的课程，1—3 门社会科学方面的课程，1—3 门信息科学方面的课程，1—3 门音乐或美术方面的课程，以完善自己的学科结构；
2. 见习安排在第 2 学期暑假进行，时间 4 周；第 6 学期下半学期专业实习，8 个学分；
3. 本专业开设双学位课程 50 学分，其它专业学生选修其中至少 44 学分，并获得毕业论文学分（6 个），获取第二学士学位。（获得 25 个学分，获取辅修证）

备注:

①入学计算机能力测试通过者无须选择《计算机基础》课程，不通过者可以通过选择上此门课程获得毕业资格及该门课程学分，也可以通过选择参加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等级考试获得毕业资格。

②学生在大学四年内必须修读 2 门全英文/双语专业课。